

申万菱信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投资者：

非常感谢您对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申万菱信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关注!本基金由本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发起,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171号文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本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目标”字样,不代表基金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基金管理人在此特别提示投资者: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已登载在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已登载在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

本公司提醒您,国内基金市场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股市发展的所有阶段。您在购买本基金产品前,请先仔细阅读我们给您的提示!

一、购买前,请认真了解基金和本基金

(一) 了解基金

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于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即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

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类型包括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中基金等，投资者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和其他风险等。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者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二) 了解本基金

1、本基金的运作方式

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自最短持有期限的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可赎回。对于每笔认购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含该日)至一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对于每笔申购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自该笔申购份额确认日(含该日，通常T日提交的有效申购申请于T+3日确认)至一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若该日历年度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日。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及投资比例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投资于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ETF和LOF、香港互认基金、QDII、商品基金)、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次级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资产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权益型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10%-25%，投资于商品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1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的战略配置目标比例为20%，非权益类资产的战略配置比例为80%。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10%-25%。其中混合型基金需符合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 (1) 基金合同中明确约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以上；
- (2) 最近4个季度披露的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由于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本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3、本基金的申购费及赎回费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金等，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如将来出现经养老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本基金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元）	特定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
100 万以下	0.36%	1.20%
100 万（含）—200 万	0.30%	1.00%
200 万（含）—500 万	0.24%	0.80%
500 万（含）以上	300 元/笔	1,000 元/笔

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元）	申购费率
100 万以下	1.20%
100 万（含）—200 万	1.00%
200 万（含）—500 万	0.80%
500 万（含）以上	1,000 元/笔

根据《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要求，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可以豁免申购费，详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有关公告。

除另有约定外，本基金对于单笔认/申购的基金份额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最短持有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自最短持有期限的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提出赎回申请，赎回时不收取赎回费。

在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允许的前提下，针对Y类基金份额，在满足可以依法领取个人养老金条件的情况下，投资人可以提前赎回，赎回相关安排及赎回费用详见届时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或针对特定渠道、特定投资群体开展有差别的费率优惠活动。

4、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0.60%；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0.30%。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托管费率为0.15%；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年托管费率为0.075%。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Y类基金份额的费用计算方法、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三）本基金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投资，通过控制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及基准配置比例将风险等级限制在稳健级，并力争在此约束下实现长期稳健增值，满足养老资金的理财需求。

本基金的风险等级为稳健级，其含义为对权益资产的基准配置比例为基金资产的20%。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依据“经济增长、通货膨胀、货币信用及投资者行为”等多个维度分析框架进行大势研判，分析主要资产的投资机会与潜在风险，形成对股票、债券及大宗商品等资产类别的战略配置意见，以风险等级稳健为目标确定资产配置比例。

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投资，重点考察风格特征稳定性、风险控制和合规运作情况，并对照业绩比较基准评价中长期收益、业绩波动和回撤情况。

2、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研究相结合的方式，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对被投资的基金及其管理人作出综合性评价，优选基金形成养老目标组合。

对于权益类基金（包括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定量分析主要包括基金公司评价、基金经理评价（历史业绩、与同类排名、投资风格）、基金评价（风险调整收益、投资管理能力、业绩持续稳定性等）、基金投资组合评价（基金的投资风格评判、基金的持仓情况、最新的持仓行业测算等）、基金增值潜力评价等。

对于固定收益类基金，定量分析主要包括风险收益、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特征、基金业绩持续性、择时选券能力四个维度，给予每个维度适当的权重，最终计算每只基金的总得分进行排序。

对于被动管理的指数型基金，还将考虑场内指数型基金的流动性水平、跟踪指数的可投资性、指数基金的跟踪误差和信息比率、基金公司和基金规模等因素。

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通过案头分析、上门调研等多个途径对基金公司情况、基金经理经验和投资风格、基金投资行为等进行定性分析，最终选出核心基金池。

在实际投资过程中，对投资组合中的标的进行监控，若发生特殊事件，及时采取管理措施，如基金经理离职、投资风格发生较大改变以及基金规模发生极大变动等不稳定因素，将及时对投资标的进行调仓处理。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投资于财务健康、成长性良好的优质股票。定量的方法主要考察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盈利质量、成长能力、运营能力以及负债水平等方面，同时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由公司的研究人员采用案头研究和实地调研相结合的办法对拟投资公司的投资价值、核心竞争力、主营业务成长性、公司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能力、商业模式等进行定性分析以确定最终的投资目标。

4、 债券投资策略

基于流动性管理的需要，本基金将根据当前宏观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环境，通过有效的投资组合体现债券市场战略投资与战术投资的结合，并积极运用基于债券研究的各种投资分析技术，寻找有利的市场投资机会。通过债券品种的动态配置与优化配比，动态调整固定收益证券组合的久期、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的投资比重，并相应调整不同债券品种间的配比，以期在较低风险条件下获得稳定投资收益。

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税收因素和提前还款因素等方面综合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品种，选择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

二、 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

(一)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金融工具或证券的价值对市场参数变化的敏感性，是基金资产运作中所不可避免地承受因市场任何波动而产生的风险，其中包括：

1、 政策风险：政策风险指政府各种经济和非经济政策的变化给公司所管理的基金资产带来的风险。政策风险包括：货币政策的变动、财政政策的波动、税收政策的变动、产业政策的变动、进出口政策的变动等政策的变动引发的市场价格变动，对公司所管理的基金资产带来的风险；

2、 经济周期风险：市场的收益水平随经济运行的周期性变动而变动，基金所投资于证券的收益水平也会随之变化，从而产生风险；

3、 利率风险：金融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直接影响基金所投资证券的价格和收益率，从而给基金的投资带来风险。利率风险主要体现在影响本基金持有未到期的债券的资本损失以及回购等的机会成本损失。整体利率水平的变化、不同到期期限利率结构的变化以及整体市场对利率的敏感度变化都属于能够对本基金投资组合带来影响的利率风险；

4、 购买力风险：基金的收益主要通过现金的形式来分配，而现金可能因为通货膨胀影响而使购买力下降，从而使基金的实际投资收益下降；

5、再投资风险：再投资获得的收益又被称作利息的利息，这一收益取决于再投资时的市场利率水平和再投资的策略。未来市场利率的变化可能会引起再投资收益的不确定性并可能影响到基金投资策略的顺利实施。

6、上市公司经营风险：如果基金所投资的上市公司经营不善，会导致其股票价格的下跌，或股息、红利减少，使基金投资收益下降，从而给基金的投资带来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包括两类。一是指在市场中的投资操作由于市场的深度限制或由于市场剧烈波动而导致投资交易无法实现或不能以当前合理的价格实现，从而可能为基金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二是指开放式基金由于申购赎回要求可能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1、本基金拟投资市场及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评估

本基金以投资具备良好流动性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为主，投资比例限制采用分散投资原则，公募基金市场容量较大，能够满足本基金日常运作要求，不会对市场造成冲击。因此，本基金拟投资市场及资产的流动性良好，流动性风险相对可控。

2、基金申购、赎回安排

投资人具体请参见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章节，详细了解本基金的申购以及赎回安排。

3、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情形时，为应对流动性风险，保障投资者得到公平对待，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部赎回、部分延期赎回还是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可以在特定情形下暂停赎回。

具体请参见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十一、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的相关内容。

4、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程序及对投资者的潜在影响

在确保投资者得到公平对待的前提下，可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综合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对赎回申请等进行适度调整，作为特定情形下基金管理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辅助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延期办理巨额赎回申请

具体请参见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十一、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的相关内容。

(2) 暂停接受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具体请参见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十、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的相关内容。

(3) 暂停基金估值

具体请参见招募说明书“第十一部分基金资产估值”中“七、暂停估值的情形”的相关内容。

(4) 摆动定价

当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规定。

(5) 实施侧袋机制

具体请参见招募说明书“第十六部分侧袋机制”章节，详细了解本基金侧袋机制的情形及程序。

当本基金出现上述情形时，本基金可能无法及时满足所有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投资者收到赎回款项的时间也可能晚于预期或可能增加投资者申购和/或赎回的成本。

(三) 信用风险

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到期无法履行约定义务致使本基金遭受损失的风险。本基金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金融工具的发行者或是交易对手不能履行约定义务的行为。无论是整体市场投资者的信用偏好变化，还是基金具体投资债券的信用恶化，都会对本基金的回报带来负面影响。另外，信用评级调整也会带来相

应风险。当信用评级机构调低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的信用级别时，债券的价格会下跌，从而导致本基金的收益下降。

（四）管理风险

基金管理人的专业技能、研究能力及投资管理水平直接影响到其对信息的占有、分析和对经济形势、证券价格走势的判断，进而影响基金的投资收益水平。同时，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管理制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能否有效防范道德风险和其他合规性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的职业道德水平等，也会对基金的风险收益水平造成影响。

（五）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基金运作的特别风险

(1)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通过大类资产配置，投资于采用不同投资策略、不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而这些基金可能由于内部或外部的因素无法达到预期投资策略收益进而影响本基金的收益，内部的因素包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能力和基金的投资风格变化、运营操作水平、合规以及风险管理能力等；外部的因素包括：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各投资标的的市场价格变化、投资标的的流动性变化、期货品种的期现基差和跨期价差变化、市场板块或风格的波动以及监管政策变化等。本基金管理人将发挥专业研究优势，力争通过各类资产的合理配置以及基金管理人的遴选机制，持续优化组合配置，以控制特定风险。

(2)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一年的最短持有期限，锁定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因此本基金的投资者将面临在份额锁定期内资金不能赎回的风险。此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可能拒绝或暂停申购/赎回、暂停上市或二级市场交易停牌，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其他合适的可替代的基金品种，本基金可能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或延缓赎回业务。

(3)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在信息披露、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估值核算等方面不同于其他开放式基金，面临一定的特殊风险。

(4) 本基金的投资者除了承担本基金的相关费用外还要承担投资其他基金的相关费用，法律法规豁免的费用除外。

(5) 本基金“养老”的名称不含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

2、发起式基金自动终止的风险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发起资金来源于基金管理人的股东资本、固有资金、以及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的资金。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本基金的总额不少于1000万元。本基金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3年。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3年后，发起资金提供方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基金，届时发起资金提供方有可能赎回认购的本基金份额。另外，在基金成立满三年之日，如果本基金的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此外，如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3、本基金可投资于QDII基金，因此将间接承担QDII基金所面临的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政治风险、法律和政府管制风险、会计核算风险及税务风险等境外投资风险。

4、本基金可投资于香港互认基金，因此将间接承担香港互认基金可能面临的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政治风险、法律和政府管制风险、会计核算风险及税务风险等境外投资风险。

5、本基金可投资于商品基金，因此将间接承担商品基金可能面临的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投资商品期货合约的风险、盯市风险等商品投资风险。

6、赎回资金到账时间、估值、净值披露时间较晚的风险

本基金的赎回资金到账时间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卖出或赎回持有基金所得款项的到账时间，受此影响本基金的赎回资金到账时间可能会较晚。本基金

持有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其估值须待持有的公开募集证券基金净值披露后方可进行，因此本基金的估值和净值披露时间较一般证券投资基金为晚。

7、投资于Y类基金份额的特有风险

(1) Y类基金份额是本基金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设立的单独份额类别，Y类基金份额的申赎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还应同时遵守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相关规定。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投资者购买Y类基金份额的款项应来自其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基金份额赎回等款项也需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人未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或者政策规定的其他领取条件时不可领取个人养老金。

(2) 个人养老金可投资的基金产品需符合《暂行规定》要求的相关条件，具体名录由中国证监会确定，每季度通过相关网站及平台等公布。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不符合相关条件从而被移出名录的情形，届时本基金将暂停办理Y类基金份额的申购，投资者由此可能面临无法继续投资Y类基金份额的风险。

(六) 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特定风险

1、信用风险：基金所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证券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

2、利率风险：市场利率将随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利率波动会导致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率和价格的变动，一般而言，如果市场利率上升，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将面临价格下降、本金损失的风险，而如果市场利率下降，资产支持证券利息的再投资收益将面临下降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受资产支持证券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可能无法在合理的时间内以公允价格卖出较大数量的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提前偿付风险：债务人可能会由于利率变化等原因进行提前偿付，从而使基金资产面临再投资风险。

5、操作风险：在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过程中由于未能按照既有的操作流程进行操作或操作失误未能达到预期投资目标而形成的风险。

6、法律风险：在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运作过程中，由于违反投资限制、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产品合同的约定，导致公司利益受损或受到监管处罚的风险。

（七）投资于北交所股票的风险

1、由于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是独立于沪深证券交易所之外的全国性证券交易所，其制度规则包括股票发行、交易、分层管理、投资者适当性等方面，与沪深证券交易所的制度规则存在一定差别，可能导致挂牌股票股价波动较大。

2、流动性风险

北交所挂牌公司可能股权相对集中、投资者门槛较高，因此市场整体流动性可能弱于沪深证券交易所，基金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3、上市公司经营风险

北交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企业多处于成长期，抵御市场和行业风险的能力较弱，同时其规模也可能偏小，往往具有依赖核心技术人员和供应商、客户集中度高、应对外部冲击能力较弱等特点，企业上市后的持续创新能力、收入及盈利水平等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4、上市公司退市风险

北交所股票可能因触及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因触及交易类情形被终止上市的北交所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因触及财务类、规范类及重大违法类情形，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八）投资者申购失败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在特定情形下可以拒绝或暂停申购，则投资者可能会面临申购申请失败的风险。具体规定详见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九、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九）基金进入清算期的相关风险

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变现资产，但由于变现过程中的市场波动、流动受限证券无法及时变现而可能面临的进一步损失、清算费用等原因，

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面临最终收到的全部清算款偏离该基金最后运作日公告的资产净值的风险。此外，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如因持有流动受限证券暂时无法全部变现的，基金将先以已变现基金资产为限进行分配，待该类流动受限证券全部变现后进行再次分配，因此，若该类流动受限证券一直无法变现，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剩余清算款收取时间不确定的风险。

(十) 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本基金法律文件投资章节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法律文件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十一) 实施侧袋机制对投资者的影响

侧袋机制是一种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是将特定资产分离至专门的侧袋账户进行处置清算，并以处置变现后的款项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支付，目的在于有效隔离并化解风险。但基金启用侧袋机制后，侧袋账户份额将停止披露基金份额净值，并不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仅主袋账户份额正常开放赎回，因此启用侧袋机制时持有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在启用侧袋机制后同时持有主袋账户份额和侧袋账户份额，侧袋账户份额不能赎回，其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变现价格也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实施侧袋机制期间，因本基金不披露侧袋账户份额的净值，即便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末特定资产可变现净值或净值区间的，也不作为特定资产最终变现价格的承诺，因此对于特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最终变现价格，基金管理人不承担任何保证和承诺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主袋账户运作情况合理确定申购政策,因此实施侧袋机制后主袋账户份额存在暂停申购的可能。

启用侧袋机制后,基金管理人计算各项投资运作指标和基金业绩指标时仅需考虑主袋账户资产,并根据相关规定对分割侧袋账户资产导致的基金净资产减少进行按投资损失处理,因此本基金披露的业绩指标不能反映特定资产的真实价值及变化情况。

(十二) 其他风险

1、技术风险

当计算机、通讯系统、交易网络等技术保障系统或信息网络支持出现异常情况,可能导致基金日常的申购赎回无法按正常时限完成、注册登记系统瘫痪、核算系统无法按正常时限显示产生净值、基金的投资交易指令无法及时传输等风险。

2、道德风险

由于人员的机会主义行为等主观因素带来的风险,如内幕交易、欺诈、舞弊等行为可能给基金资产带来直接损失或损害基金管理人声誉从而损害本基金投资人利益。

3、合规风险

由于操作疏忽、制度不健全或者外部法律法规环境变化等原因造成基金运作违反相关规定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表现在基金整体的投资组合管理上,例如资产配置、类属配置不符合基金合同的要求;也可能表现在个券、个股的选择不符合本基金的投资风格和投资目标等。

4、不可抗力风险

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可能导致基金资产遭受损失;同时,证券市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销售代理人可能因不可抗力无法正常工作,从而有影响基金正常申购和赎回的风险。

三、 请认真分析自己的风险和预期收益需求

本公司建议投资者在购买基金之前，请务必通过正规的途径，如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86-21-962299或400-880-8588)，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咨询您的客户经理或者通过其他渠道，对自己的资金状况、投资期限、收益要求和风险承受能力做一个客观合理的评估，做好自己的资产配置组合，从而能够更好地进行未来的理财规划。

四、 Y类基金份额的申赎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除遵守基金管理人相关业务规则、《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外，还应当遵守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有关规定。

五、 您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申购和赎回基金，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名单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的基金销售机构的名录。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销售机构以电子形式签署本风险揭示书，即表明其已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征，并愿意承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风险，与基金份额持有人签署纸质版风险揭示书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